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推动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措施如下：

一、专注自动化、智能化测试设备领域，巩固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严格按照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深耕智能制造行业的自动化、智能化测试领域，积极拓展市场份额、持续迭代核心技术及产品、精细化管控以降本增效、严控资金及运营风险。2023 年，公司积极巩固消费电子 FPC 测试设备市场，持续开拓新客户，迭代核心技术，提高产品技术指标，努力满足客户需求。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孵化业务，如 MEMS 传感器测试设备、车载电子测试设备等，取得较大技术创新及客户导入进展，但对公司 2023 年度业务贡献份额尚少。公司 2023 年度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微增，销售毛利微降，但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进一步聚焦主业，巩固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营收利润双增长成为公司 2024 年度的重点工作，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将进一步深耕 FPC 行业自动化、智能化测试领域，占据技术领导地位，在头部客户中，占有领先的市场份额。在 FPC/FPCA 后道流程，基于 AI 技术，构建行业客户的全流程智能化解决方案。

2、公司将向上下游测试领域发展，通过检测及科技制造新领域的技术应用、研发与整合，提炼差异化的核心技术能力，打造低成本高效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的中台，推出系列产品，覆盖目标行业全流程。

3、公司将加强区域布局规划，目前已形成华南深圳、华东杭州两大研发生产基地，全面辐射珠三角、长三角客户群。2024 年，随着 2024 年公司杭州基地建成投产，将进一步充分利用该区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优势，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释放公司产能，匹配公司主业和新孵化业务的新增交付需求。同时，充分利用越南工厂的地理优势，快速响应海外订单，满足当地客户交付需求。

4、公司将积极参加相关行业展会，计划 2024 年内参加 3 个及以上展会，

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发掘公司潜在客户。

二、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公司是自主创新驱动发展的典型企业，多年来持续研发创新取得技术突破，推动下游行业制造流程及工艺的进步，带动行业的自动化测试装备向精密化、自动化、智能化、大规模集成化的方向发展，公司始终处于行业技术领先水平。2023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8,88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27.48%，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73项。在车载新能源领域，推出飞针运动控制及并行检测技术，帮助客户大幅节约生产空间、人力成本和切换成本。在MEMS测试领域，核心技术指标“自动控温精度”等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加速国产替代。2024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研发和创新，淬炼企业技术内核，积极攻克业内技术难点，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将加快推进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自身研发及创新能力，致力于缩短新产品的开发周期、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研发支持。预计2025年11月实施完成。

2、公司将继续以技术驱动发展，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并提升平台化、标准化能力建设。以传感器测试为重点，建立满足多品种小批量用户测试需求的技术中台；发展全新一代测试通用解决方案。

3、公司将加速知识产权积累，持续对核心技术成果通过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的方式进行保护，确保公司的创新成果得到合法保护，2024年公司计划申请专利软著数量不少于15项。

三、强化董监高培训，深化公司治理，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推动企业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已建立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且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2023年，公司

根据证监会正式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公司现有所有制度进行梳理，制修订了包含《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多项公司制度。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将继续关注资本市场监管新规，及时根据要求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及审批，将严格管理三会运作，贯彻落实独立董事工作，优化内部审计管理，进一步加强对分、子公司的监管力度，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2、公司将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组织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各类相关培训，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促进公司经营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开展工作，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一切必要的条件。公司将为独立董事设置专属办公区域，方便独立董事开展每年不少于15日的现场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与独立董事对接的直接沟通部门，将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组织筹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应有的便利，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关键作用。

4、公司将不断结合实际情况，全面审视现有的管理制度，在确保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并建立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同时，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责和权限，推行全面的管理方式，倡导全员参与，并建立相互连接和相互约束的内控制度，提升管理效能，确保公司运营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另外，计划对公司关键部门核心人员进行培训，不少于3次。

四、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坚持以价值创造为本，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积极进行现金分红，切实让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公司上市以来已连续三年执行现金分红政策，2020-2022年累计现金分红18,714.662万元。2023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56,730,804.80元（含税），占公

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0%。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发布回购股份方案，截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成，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21,5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60%，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439,424.6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4 年，公司一方面将积极推动完成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工作。另一方面，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制定出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将坚持 2024 年度不低于 30%的分红比例，积极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努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

五、加强投资者交流，提升信披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重大信息。自公司上市以来，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通过接听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组织业绩说明会和开设企业官网“投资者关系”栏目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良好互动，并通过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研发情况及相关动态，让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获取更多相关信息，增强对公司的信心。2024 年为继续加强投资者交流，提升信披质量，主要举措如下：

1、公司将持续通过公告、公司官网及公众号、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开放性。

2、公司计划举办至少 3 次业绩说明会，并邀请公司管理层或相关负责人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在合规的前提下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等信息。

3、公司将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接待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的调研活动，计划全年组织调研活动不低于 10 场次，让投资者能够直接、全面、清晰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发展现状等，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和信任，吸引更多的投资者特别是中长期资金参与，努力夯实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基础。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以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